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U SAN TONG HOLDINGS LIMITED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0)

**(1)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2) 股份合併；及
(3) 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生效。

因股份合併，本公司將調整(i)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將予配發及發行之合併股份數目；及(ii)於可換股票據所附之兌換權獲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合併股份之兌換價及數目。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調整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生效，可換股票據之調整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後生效。

茲提述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及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載於該通告之提呈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而獲委任為監票人。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為3,642,271,908股，亦即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僅可投反對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擬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投票。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所投總票數之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股份合併	924,446,502 (99.99%)	127,466 (0.01%)	924,573,968 (100.00%)

有關上述普通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該通告。

由於超過50%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股份合併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生效。詳情(包括就股份合併而言合併股份之買賣安排及股票換領及替換)請參閱該通函。股東務須注意，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票之顏色將由紫色改為金色。

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a)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i)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可認購最多86,634,038股新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尚未行使購股權」)總數為86,634,038份。

根據由嘉林資本有限公司(獨立財務顧問)發出之書面確認(「**獨立財務顧問確認**」)，其確認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調整，符合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3(13)條補充指引及規則項下附註所載規定，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該等調整載列如下：

授出尚未 行使購股權 日期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前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二 日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二 日至二零 一七年二月 二十一日	0.212	13,788,600	0.424	6,894,300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九日	0.066	72,845,438	0.132	36,422,719

(b) 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未償還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其於悉數兌換時可兌換為147,058,823股股份。

根據獨立財務顧問確認，已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作出之可換股票據調整如下：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前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
兌換價(港元)	0.136	0.272
兌換股份數目	147,058,823	73,529,411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調整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生效，可換股票據之調整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後生效。

代表董事會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玉珊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玉珊博士(主席)及梅偉琛先生；非執行董事：東鄉孝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寶駒先生、許一嵐女士及趙金卿女士。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發出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sausantong.com)內刊登。